

能源动力工程学院

关于 2018-2019 学年第 1 学期实践教学质量监控的通知

实践教学工作是高等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根据《中北大学实验教学管理办法》（校教[2017]17号）和《中北大学实践教学教师工作规范》（校教[2017]11号）文件规定，为了进一步规范实践教学工作，加强实践教学过程的质量监控，学院决定开展本学期实践教学质量监控工作。

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检查组成员：

- 1、院领导成员：李运芝、刘汉涛、张翼、胡胜亮。
- 2、教指委成员：吕彩琴、尉庆国、毛虎平、张艳岗、高玉霞、韩文艳。
- 3、学科管理部副主任：尉庆国、毛虎平、郑利锋。
- 4、教学科成员：马富康、张志香。

二、检查内容：

- 1、实验（包括课内实验和独立设课的实验）
- 2、课程设计
- 3、实习

详细安排见“2018-2019-1 学院实践教学安排”。

三、具体工作及安排：

序号	检查内容		人员	要求
1	实验教学	(1) 实验教学质量检查	检查组 成员	每位成员至少完成 3 次实验教学质量检查,并填写“实验教学质量专家评价表”,于 19 周交回教学科。
		(2) 实验档案资料检查	学科管 理部副 主任	各学科管理部副主任负责检查本专业的实验档案,并填写“实验档案资料评价表”,于 19 周交回教学科。
		(3) 实验教学质量学生评价	教学科	教学科完成 3 个专业实验教学质量学生评价,并填写“实验教学质量学生评价表”,于 19 周完成。
2	课程设计教学	(1) 课程设计教学质量检查	学科管 理部副 主任	各学科管理部副主任组织完成课程设计教学质量检查,并填写“课程设计教学质量专家评价表”,于 19 周交回教学科。
		(2) 课程设计档案资料检查	学科管 理部副 主任	各学科管理部副主任负责检查本专业的课程设计档案,并填写“课程设计档案资料评价表”,于 19 周交回教学科。
		(3) 课程设计教学质量学生评价	教学科	教学科完成 3 个专业课程设计教学质量学生评价,并填写“课程设计教学质量学生评价表”,于 19 周完成。
3	实习教学	(1) 实习档案资料检查	学科管 理部副 主任	各学科管理部副主任负责检查本专业的实习档案,并填写“实习档案资料评价表”,于 19 周交回教学科。
		(2) 校外实习学生调查	教学科	教学科组织 3 个专业校外实习环节学生调查问卷,于 19 周完成。

能源动力工程学院教学科

2018 年 10 月 22 日